

辽宁省鞍山市台安县人民法院 2022 年 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责
-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的规定：人民法院是我国的审判机关，对人民代表大会及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主要职能是审判各类诉讼案件，惩治罪犯，保障人权，解决纠纷，调整社会关系，维护社会秩序，保卫国家制度和利益，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并通过审判活动教育公民忠于祖国，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人民法院独立行使审判权。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辽宁省鞍山市台安县人民法院 2022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辽宁省鞍山市台安县人民法院本级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总计 4786.45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4197.5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87.7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197.5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3.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4.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6. 其他收入 34.35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72%。主要是地方补助经费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554.6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11.58%。主要是上年未完成项目资金结转。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增加 1261.73 万元，增长 35.80%，主要原因：**一是**人员经费增加；**二是**办案经费增加。

(二) 支出总计 3116.75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1786.62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57.32%。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510.5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9.7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36.30 万元。

2. 项目支出 1330.13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42.68%。主要包括审判执行、装备采购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

4. 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增加 454.98 万元，增长 17.09%，主要原因：一是办案业务量增加；二是诉讼费退费增加。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1669.70 万元。

主要是年末有费用尚未支出等原因形成的结余。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增加 806.75 万元，增长 93.49%，主要原因：是待付资金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096.0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74.52 万元，项目支出 1321.50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297.98 万元，增长 49.77%，主要原因：一是办案业务量增加；二是人员经费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3.45%，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40.40%，项目完成年初预算的 54.03%。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096.02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2828.64 万元，占 91.3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94 万元，占 4.42%；卫生健康支出 43.91 万元，占 1.42%；住房保障支出 86.52 万元，占 2.80%。

1. 公共安全支出 2828.63 万元，具体包括：

（1）行政运行 1507.14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

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55.9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本年增加预算。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77.01 万元，主要是审判业务相关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76.7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存在采购未结算资金。

(3) 其他法院支出 444.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4.10%，主要是诉讼费退费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94 万元，具体包括：

(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31 万元，主要是退休人员医疗保险及采暖补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9.0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退休人员减少，支出减少。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0.12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保险缴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5.4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有人员调离及退休。

(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5 万元，主要是退休及调离人员年金缴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38.5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退休人员减少。

(4) 死亡抚恤 18.66 万元，主要是去世人员的死亡抚恤金及丧葬费支出，此项支出为追加预算。

3. 卫生健康支出 43.91 万元，包括：

(1) 行政单位医疗 40.85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的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0.1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有人员调离及退休。

(2)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06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的补充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

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4. 住房保障支出 86.52 万元，具体包括：

住房公积金 86.52 万元，主要是公积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6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新入职人员增加的公积金。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84.8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8.25%，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车辆维护经费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84.89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小于（大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年初预算。2022 年参加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为参加 0 团等。2022 年因公出国（境）费比上年减少（增加）0 万元，下降（增长）0%，主要是年初预算未安排。

2.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小于（大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排。2022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

0 万元，主要无年初预算安排；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 万元，主要无年初预算安排。2022 年公务接待费比上年减少（增加）0 万元，下降（增长）0%，主要是年初预算未安排。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84.89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100%。完成全年预算的 98.25%，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车辆维护经费减少。比上年增加 41.11 万元，增长 93.90%，主要是购置新车。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5.02 万元，主要用于购置新车等，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2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9.87 万元，主要用于燃油费、通行费及车辆维修维护费等，截至年末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6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74.5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539.2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日常公用经费 235.3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35.30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

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上年增加 3.53 万元，增长 1.52%，主要原因是办案业务量增加，运行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26.2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10.9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6.7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8.5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26.2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62.21 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71.71%；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16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9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6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其他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1.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 6 个（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6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2596.8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596.8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万元，国有

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万元)，自评覆盖率（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年初批复绩效目标的项目数*100%）达到 100%，自评平均分（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分数总和/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87.43 分。

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整体绩效自评，涉及资金 3709.95 万元，自评平均分 83.11 分。《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本部门组织对“部门预算基本支出人员经费”“部门预算基本支出公用经费”等 2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 3709.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709.9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基本完成目标，合理保障机关运行。

2.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 2022 年度省直部门决算中反映特种车辆购置、诉讼费退费等 6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特种车辆购置”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4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6.40 万元，执行数为 25.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7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目标已完成；**二是**公开透明、合法合规购置执法执勤车辆。

（2）“诉讼费退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626.69 万元，执行数为 444.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27.3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基本完成目标；**二是**及时返还当事人诉讼费。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进度进展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预算，合理安排经费。

(3) “法院系统装备购置”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73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0 万元，执行数为 78.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3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目标已完成；**二是**提高业务装备技术水平，为审判、执行业务顺利实施提供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执行进度略有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预算，合理安排经费提供保障。

(4) “法院系统编外人员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8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90.32 万元，执行数为 188.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目标已完成；**二是**保障办案的辅助人员经费。

(5) “法院办案业务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6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08.39 万元，执行数为 328.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54.0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目标已完成；**二是**保障了审判业务顺利进行，确保法院工作正常开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进展速度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安排预算，科学预算。

(6) “法院‘两庭’维修改造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74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5 万元，执行数为 48.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3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目标已完成；**二是**建设科技法庭，对“两庭”进行维护。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3. 部门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2 年度未开展部门评价工作。

4. 财政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2 年度未开展财政评价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 and 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公共安全（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7. 公共安全（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8. 公共安全（类）法院（款）机关服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其他事业单

位的支出，凡单独设置了项级科目的，在单独设置的项级科目中反映。未单设项级科目的，在“其他”项级科目中反映。

19. 公共安全（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20. 公共安全（类）法院（款）案件执行（项）：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执行活动和对各种非诉执行活动的支出。

21. 公共安全（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反映人民法院审判用房、人民法庭用房、刑场建设维修和设备购置，以及审判庭安全监控设备购置及运行管理等支出。

22. 公共安全（类）法院（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23. 公共安全（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法院方面的支出。

第四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辽宁省鞍山市台安县人民法院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197.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2,838.27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34.3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8.0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3.9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6.5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231.85	本年支出合计	58	3,116.7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54.6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669.70
	30			61	
总计	31	4,786.45	总计	62	4,786.4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收入决算表

部门(单位)：辽宁省鞍山市台安县人民法院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231.85	4,197.50					34.3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911.36	3,891.36					20.00
20405	法院	3,911.36	3,891.36					2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286.70	1,266.70					2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70.11	970.11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654.55	1,654.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72	162.37					14.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5.22	130.87					14.3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38	26.44					3.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43	94.4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41	10.00					10.41
20808	抚恤	31.50	31.50					
2080801	死亡抚恤	31.50	31.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05	57.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05	57.0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99	53.9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06	3.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72	86.7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6.72	86.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6.72	86.7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辽宁省鞍山市台安县人民法院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116.75	1,786.62	1,330.1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838.27	1,508.14	1,330.13			
20405	法院	2,838.27	1,508.14	1,330.13			
2040501	行政运行	1,508.14	1,508.14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77.01		877.01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453.12		453.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04	148.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9.38	129.3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43	28.4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0.12	90.1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83	10.83				
20808	抚恤	18.66	18.66				
2080801	死亡抚恤	18.66	18.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91	43.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91	43.9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85	40.8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06	3.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52	86.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6.52	86.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6.52	86.5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单位)：辽宁省鞍山市台安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197.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828.64	2,828.64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6.94	136.9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3.91	43.9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6.52	86.5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197.50	本年支出合计	59	3,096.02	3,096.0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512.2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613.69	1,613.6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512.21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709.71	总计	64	4,709.71	4,709.7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辽宁省鞍山市台安县人民法院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096.02	1,774.52	1,321.5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828.63	1,507.14	1,321.49
20405	法院	2,828.63	1,507.14	1,321.49
2040501	行政运行	1,507.14	1,507.14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77.01		877.01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444.48		444.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94	136.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8.28	118.2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31	24.3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0.12	90.1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5	3.85	
20808	抚恤	18.66	18.66	
2080801	死亡抚恤	18.66	18.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91	43.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91	43.9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85	40.8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06	3.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52	86.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6.52	86.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6.52	86.5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辽宁省鞍山市台安县人民法院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99.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5.3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91.17	30201	办公费	51.5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73.96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03.3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5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0.12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85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1.54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86.5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88	30214	租赁费	1.5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79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0.05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8.6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8.7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2.54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2.37	30227	委托业务费	6.16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2.3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0.6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539.22	公用经费合计						235.3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辽宁省鞍山市台安县人民法院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86.40	84.89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86.40	84.89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0	59.87
（2）公务用车购置费	26.40	25.0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固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辽宁省鞍山市台安县人民法院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辽宁省鞍山市台安县人民法院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第五部分 附件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222001台安县人民法院本级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万元）		3709.95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万元）		3709.95																
年度 主要 任务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万元)	项目执行金额 (万元)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人员经费								1382.71	1341.87	97.04%	13.3	12.9					
	涉密项目								0	0	0.00%	13.3	0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公用经费								190.13	144.94	76.23%	13.4	10.21					
年度 目标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1. 保障法院审判执行业务工作，开展法律相关业务，为服务辽宁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营造公平公正、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基本完成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 符号	指标 值	度量 单位	全年 完成 值	完成 程度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经费保 障原因 分析	制度保 障原因 分析	人员保 障原因 分析	硬件条 件保障 原因分 析	其他原 因分析			
		重点 工作 履行 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 率	=	100	%	100	1	3.5	3.5								
		履职 效能	总体工作完成 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完成及时 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质量达标 率	=	100	%	100	1	3.3	3.3									

绩效 指标	履职 效能	基础 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 规范		全部 或基 本达 成预 期指 标 100%- 80% (含)	1	3.3	3.3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 规范		全部 或基 本达 成预 期指 标 100%- 80% (含)	1	3.3	3.3								
	预算 执行	预算 执行 效率	预算执行率	=	100	%	100	1	1.6	1.6								
			预算调整率	<=	5	%	5	1	1.6	1.6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1	1.8	1.8								
	管理 效率	预算 编制 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 覆盖率	=	100	%	100	1	0.7	0.7								

绩效 指标	管理 效率	预算 监督 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 况		全部 公开	全部 或基 本达 成预 期指 标 100%- 80% (含)	1	0.7	0.7						
		预算 收支 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 规范性		管理 规范	全部 或基 本达 成预 期指 标 100%- 80% (含)	1	0.7	0.7						
			预算支出管理 规范性		管理 规范	全部 或基 本达 成预 期指 标 100%- 80% (含)	1	0.7	0.7						

绩效 指标	管理 效率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 性		制度 有效		全部 或基 本达 成预 期指 标 100%- 80% (含)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 率	=	100	%	100	1	0.8	0.8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 违法违规行 为发生次数	=	0	次	0	1	0.7	0.7						
	运行 成本	成本 控制 成效	“三公”经费 变动率	<=	0	%	0	1	2.5	2.5						
			在职人员控制 率	<=	100	%	100	1	2.5	2.5						
	社会 效应	政治 效益	信访问题处理 率	>=	100	%	100	1	10	10						
		社会 效益	案件流程合规 率	>=	100	%	100	1	10	10						
	可持 续性	体制 机制 改革	法官审判业务 能力		有所 提升		全部 或基 本达 成预 期指 标 100%- 80% (含)	1	5	5						
	总评价得分										83.11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特种车辆购置															
主管部门		台安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台安县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6.4			全年执行数(万元)			25.02			执行率			94.77%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公开透明、合法合规购置执法执勤车辆,保障审判、执行业务顺利开展。								目标已经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公务专用车辆	=	2	辆	2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装备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装备按期交货和竣工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成本指标	采购公务用车总成本	<=	26.4	万元	23.96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招标采购质优价廉装备	=	26.4	万元	23.96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法院公信力不断提升		有所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满意度	>=	90	%	100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48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48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诉讼费退费															
主管部门		台安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台安县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626.69			全年执行数(万元)			444.48			执行率			27.32%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返还当事人诉讼费退费, 保证诉讼当事人合法权益。								基本完成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结案件数量	=	3000	件	7585	100%	12.5	10.5							
		质量指标	一审案件结案率	>=	60	%	91.84	100%	12.5	10.5							
		时效指标	退费及时性	<=	30	日	30	100%	12.5	12.5							
		成本指标	办案差旅费用支出	=	70.18	万元	20.42	100%	12.5	10.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退费当事人信访事件	<=	0	件	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断提升法院公信力		有所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费当事人对退费周期、服务满意度	>=	90	%	90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4			预算执行率得分			2.73		减分项		27.732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法院系统装备购置															
主管部门		台安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台安县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90			全年执行数(万元)			78.6			执行率			87.33%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业务装备技术水平,为审判、执行业务顺利实施提供保障。								目标已经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用设备更新比率	>=	30	%	3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装备验收合格率	>=	95	%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装备按期交货和竣工率	=	90	%	100	100%	12.5	12.5							
		成本指标	业务装备成本节约率	=	50	%	5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采购经济性	<=	5000	元	50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持续升法院司法形象		有所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院干警满意度	>=	90	%	100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8.73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8.73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法院系统编外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台安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台安县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90.32			全年执行数(万元)			188.25			执行率		98.91%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法院办案的书记员、辅警、诉讼服务等人员经费, 辅助法院完成工作。									目标已经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业务培训干警人数	=	63	人	63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干警业务培训合格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人员到岗及时率	=	95	%	98	100%	12.5	12.5							
		成本指标	聘用人员劳务成本	<=	190.32	万元	188.24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组织开展法律宣传活动	=	7	次	7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法院公信力不断提升		有所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院干警满意程度	>=	98	%	100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89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8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法院办案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台安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台安县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608.39			全年执行数(万元)			328.93			执行率		54.07%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审判业务顺利进行,维护社会稳定,确保法院工作的正常开展。									目标已经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	60	%	91.84	100%	12.5	10.5							
		质量指标	上诉率	<=	20	%	6.7	100%	12.5	10.5							
		时效指标	案件办结时效性		及时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2.5	12.5							
		成本指标	经费支出规范性		合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足额完成非税收入额度	>=	950	万元	780.9	82.0%	15	12.3					√	其他:每年的非税收入都有不确定性,影响非税收入计划的情况有很多,除不可抗力原因外,存在未清缴的非税收入。	其他:为确保下年非税收入计划的完成,制定新计划前做好预估,对未清缴的非税收入做好登记及时清收。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断提升法院公信力		有所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院干警满意度	>=	90	%	100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3.3			预算执行率得分			5.41		减分项		19.707		绩效自评总得分		6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法院“两庭”维修改造经费															
主管部门		台安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台安县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55			全年执行数(万元)			48.05			执行率			87.36%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建设科技法庭,并对“两庭”进行维修维护,排除隐患,以保障人民法院审判等工作正常开展。								目标已经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审判法庭运转面积	=	950	平方米	95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故障修复完成率	>=	80	%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维修项目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	<=	10	万元	10	100%	12.5	12.5							
		经济效益指标	日常维修成本节约率	<=	10	%	1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持续升法院司法形象		有所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院干警满意度	>=	90	%	100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8.74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8.74	